

扶貧政策無法遏止 貧富差距 44 倍

文：樂施會

日期：2018 年 10 月



香港很多低收入家庭居於劏房，劏房居民接近 21 萬人，情況令人關注。
(相片：壹週刊/高仲明)

樂施會在 2018 年發布《香港不平等報告》，發現過去十五年，香港貧富差距不斷加劇，情況遠較其他已發展地區嚴重；貧窮人口數目持續增加，2016 年本港有 130 萬人生活在貧窮線下。

一、香港的貧富懸殊情況有多嚴重？

《香港不平等報告》報告顯示，2016 年香港原住戶收入的堅尼系數為 0.539，創 45 年來新高；在計算除稅後及福利轉移後住戶收入的堅尼系數為 0.473，比已發展經濟體，如新加坡(0.356)、美國(0.391)、英國(0.351)、澳洲(0.337)及加拿大(0.318)更高。

比較最貧窮及最富裕一成住戶月入中位數差距，也由 2006 年的 34 倍擴大至 44 倍。換言之，2006 年最貧窮一成家庭需要工作兩年 10 個月才能換取前者一個月的收入，到 2016 年則需要 3 年 8 個月。十年來當前者月入中位數增長約 14%，後者的增幅卻達到 47%，增幅相差 3.4 倍。

二、香港貧富懸殊情況加劇，哪些群體最受影響？

當富裕住戶的資產不斷膨脹，本港貧窮人口卻持續增加，政府過去數年的扶貧政策無法收窄差距。

2016 年全港貧窮家庭數目超過 53 萬戶，貧窮人口高達 130 萬：當中七成也是在職貧窮家庭，在職貧窮人口逾 92 萬；

2016 年，65 歲或以上的貧窮長者人口超過 39 萬，貧窮率為 36.6%，即每 3 個長者之中，便有 1 人陷於貧窮；

18 歲以下的貧窮兒童超過 25 萬，貧窮率為 25.2%，即每 4 個兒童之中，便有 1 人陷於貧窮；

少數族裔的人口達 25.5 萬人，其中南亞裔人士佔最大族群，貧窮率達 23.0%，遠高於整體貧窮率的 14.7%。

隨著貧富兩極化，貧窮人口增加，其處境更日益惡化：劏房急劇增加，2016 年全港共有 9.2 萬間劏房，劏房居民接近 21 萬人，公屋輪候時間平均由 3 年升至 5.3 年；四成在職貧窮家庭的每月收入低於平均綜援水平、更多人只能從事「零散工」，2016 年在私營機構從事「零散工」的人口達 149,800 人，較 2001 年增加了 16.4%。

三、香港的公共財政開支政策跟貧富懸殊問題有何關係？

香港政府累積超過 6,900 億元盈餘，財政儲備突破 1.1 萬億元，花在最能惠及貧窮人的經常性開支（如醫療、教育、社福等）卻只佔生產總值比例的 14.4%，比 2003 年「沙士」時期 15.7% 更低。

相比部分其他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(OECD)成員如：日本、南韓、英國、加拿大、瑞典、新西蘭，港府投放在基本服務如醫療衛生、社會福利方面的比例更近乎包尾。若政府繼續沿用保守理財原則，限制開支增幅，公共服務將無法追上社會需要，令更多基層跌到貧窮線下。

四、樂施會認為香港政府應如何調整公共財政開支的政策？

樂施會建議政府投放資源為所有人提供有質素的公共服務。政府應額外增加經常性開支，使其經常性開支佔生產總值比例由目前預算的 14.4%，重回 2003 年 (15.7%) 的水平：以 2018/19 年度預算本地生產總值為 28,224 億計算，所需額外開支為 367 億元。顧及政府政策需要時間規劃，而新增措施或服務亦需要分階段實行，額外增加經常開支的建議可分三年逐步落實。

額外增加的經常性開支可用於：一)增加資助托兒服務名額，緩解全港約每 148 名幼兒才有一名獲分配托管服務的困境；二)增加長者資助宿位及日間護理服務名額，目前護理安老院及護養院宿位的平均輪候時間分別為 20 及 26 個月；三)進一步調高長者生活津貼；四)增撥資源予取錄非華語生的幼稚園及中小學；五)設立墟市政策，助基層家庭重返勞動市場；六)支援過渡性社會房屋，並透過規

劃及開發棕地，長遠增加公屋供應，以縮短目前 5.3 年公屋平均輪候時間。

其次，政府有責任確保勞動有合理回報，讓在職人士有能力讓自己和家人過有尊嚴的生活。樂施會促請政府每年檢討最低工資。同時，政府作為最大的僱主，應全面檢討政府外判制度；向外判基層工給予高於最低工資水平的生活工資，更應鼓勵商界仿效。政府應修訂「僱傭條例」，以全面保障從事「零散工」的從業員可享有法定勞工保障。

長遠而言，政府應以「能者多付」原則檢討現時稅制，研究不同增加稅收的可行方案，從而加強再分配的功能，收窄貧富差距及社會不平等。

了解更多：

[樂施會研究報告：《香港不平等報告》](#)

[香港貧窮現況及樂施會的工作](#)

[樂施會「公平咩」倡議及公眾教育活動](#)